

PCT NEWSLETTER

www.wipo.int/pct/zh

2020年3月 | 第 03/2020 期

新冠肺炎大流行：国际局和国际局受理局继续办公受理和处理 PCT 申请

从 2020 年 3 月 17 日起，WIPO 作出了大多数工作人员远程工作的安排。因此，国际局和国际局受理局就 PCT 申请的提交和处理而言继续办公。更多信息，请参阅新闻 PR/847/2020：

www.wipo.int/pressroom/zh/articles/2020/article_0004.html

如果您还未这样做，建议您与您开展 PCT 相关业务的其他专利局联系，看看他们是否发布了与新冠肺炎相关的任何通知。

此外，如果您需要办理业务的 PCT 专利局异常关闭，或申请人或代理人的公司/事务所被迫暂时关闭，造成期限错过，请参阅本期“实务建议”了解在这种情况下可以采取的救济措施。

国际申请的电子提交与处理

不再受理 PCT-SAFE 申请的专利局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已接受使用 CEPCT 提交的国际申请）已通知国际局，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起，不再接受使用 PCT-SAFE 软件以电子形式提交的国际申请。

这一信息更新了《PCT 申请人指南》附件 C（CN）。

PCT 信息更新

AU 澳大利亚（进入国家阶段的特殊要求）

作为指定（或选定）局的澳大利亚专利局修改了其根据 PCT 实施细则 51 之二进入国家阶段的要求之一——该局要求的通信地址现在可以在澳大利亚或新西兰（不要求代理人进行代理）。该局还澄清了其关于译文验证的要求，现在只在局长要求时才需要经验证的译文。

（更新《PCT 申请人指南》国家章节，概要（AU））

EP 欧洲专利局（费用）

GB 英国（地址和邮寄地址；谁能作为代理人）

IS 冰岛（费用）

MA 摩洛哥（费用）

NZ 新西兰（进入国家阶段的特殊要求）

作为指定（或选定）局的新西兰知识产权局修改了其根据 PCT 实施细则 51 之二进入国家阶段的要求之一——该局要求的通信地址现在可以在新西兰或澳大利亚（不要求代理人进行代理）。

（更新《PCT 申请人指南》国家章节，概要（NZ））

SA 沙特阿拉伯（电话号码）

ZA 南非（费用）

检索费和其他与国际检索相关的费用（欧洲专利局、巴西国家工业产权局）

与补充国际检索有关的费用（欧洲专利局）

与国际初步审查有关的费用（欧洲专利局）

新的/更新的 PCT 资源

《PCT 申请人指南》（西班牙文版）

质量报告

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提交了关于其作为国际单位在工作中使用的质量管理体系的年度报告¹。可通过以下链接查阅 2019 年报告：

www.wipo.int/pct/en/quality/authorities.html

PCT 年度回顾 2019 — 摘要

《PCT 年度回顾 2019 — 摘要》介绍了 PCT 的主要使用趋势，并对《PCT 年度回顾 2019》中报告的统计数据进行了归纳总结，现可通过以下地址查阅，有全部 10 种公布语言（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德文、日文、韩文、葡萄牙文、俄文和西班牙文）版本：

www.wipo.int/publications/zh/details.jsp?id=4430

对于中文以外的语言，请选择页面右侧的语言。

¹ 根据《PCT 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指南》第 21.26 和 21.27 段提交。

世界知识产权日，2020 年 4 月 26 日：为绿色未来而创新

2020 年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为绿色未来而创新”将创新以及支持创新的知识产权置于打造绿色未来的工作的核心。

更多有关世界知识产权日的信息，请通过以下地址登录 WIPO 网站查阅：

www.wipo.int/ip-outreach/zh/ipday/

请将您开发的任何开创性的环保领域创新的详细信息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
WorldIPDay@wipo.int，但前提是您已经采取措施对其进行了保护。

与我们一起探索创新和知识产权在开辟绿色未来道路中的作用。

2000 年，WIPO 成员国指定 4 月 26 日—《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于 1970 年生效的日子—为世界知识产权日，目的是增进对知识产权的普遍了解。自那以后，世界知识产权日每年都为人们提供独特的机会，能够与全球其他同仁一道，了解知识产权在鼓励创新和创造力方面发挥的作用。

实务建议

因不可预见事件而错过 PCT 规定期限的可能救济措施

问：我是一家律师事务所的专利律师，现有多件未决 PCT 申请，还有多件申请我计划在不久的将来提交。我担心当前新型冠状病毒疾病（新冠肺炎）大流行的影响，以及如果在下列情况下未满足某些 PCT 截止期限的话，我们的未决 PCT 申请和尚未提交的申请将发生什么：

- 如果需要办理业务的 PCT 专利局异常停止办公；或者
- 如果我们律所被迫暂时停业。

能否请您解释一下，如果由于这些情况而造成延误，有哪些救济措施可以适用？

答：本实务建议将分别考虑上述情形，并提出在有关情况下可能适用的救济措施。

需要办理特定业务的受理局或其他 PCT 单位或国际局停止办公

PCT 实施细则 80.5(i)：如果作为受理局、国际检索单位、补充检索单位、国际初步审查单位、国际局或指定/选定局的国家局或政府间组织在某一特定日期异常不对公众开放办理公务，所有将在该日届满的 PCT 期限（包括 PCT 第 22 条和第 39 条规定的进入国家阶段的期限）都将根据 PCT 实施细则 80.5(i) 顺延至紧接着的下一个该局或机构办公的日期。

请注意，PCT 实施细则 80.5(i) 适用于 PCT 中的任何期限，《巴黎公约》中的同等规定适用于优先权期限（见下文第 4C(3) 条）。

PCT 第 8 条；《巴黎公约》第 4C(3) 条：就未能在在先申请（您希望在国际申请中要求其优先权的申请）提交之日起 12 个月内提交任何新国际申请而言，适用《巴黎公约》第 4C(3) 条。不幸的是，如果国际申请是在 12 个月期限届满后收到的，您只有在受理局不为申请提交而办公的情况下才受到保护，而在申请人或代理人事务所停业的情况下则得不到保护。

代理人或申请人的工作场所临时停业

PCT 实施细则 26 之二.3 和 49 之三.2: 但是, 如果未能在 12 个月的优先权期限内提交国际申请, 一项可能的救济措施是尝试利用有关“优先权恢复”的规定, 它使错过《巴黎公约》12 个月优先权期限的申请人有可能恢复其优先权请求(见 PCT 实施细则 26 之二.3 和 49 之三.2)。恢复请求的决定将由受理局或者在国家阶段由指定局针对个案作出, 并需要提供详细的解释, 特别是在申请人希望证明已满足“适当注意”的标准时。但是请注意, 有些专利局已经提交了关于该细则不兼容的通知(请参阅: www.wipo.int/pct/zh/texts/reservations/res_incomp.html)

PCT 实施细则 82 之四: 对于在受理局、国际检索单位、补充检索单位、国际初步审查单位或国际局办理业务所错过的时限, PCT 实施细则 82 之四可能适用于您所描述的情况。该细则规定了对因本细则所述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期限延误可以给予宽免。为享受本细则的救济, 申请人除了需要已经在合理限度内尽快办理了有关手续外, 还需要在适用期限届满后 6 个月内, 向有关专利局提交能够证明相关理由的证据。是否可以根据该细则对未能满足的期限给予宽免由专利局、国际单位或国际局(视情况而定)决定。但是请注意, 该细则不适用于优先权期限和进入国家阶段的期限。

PCT 实施细则 49.6: PCT 申请人如果因上述原因未能在适用期限内进入国家阶段, 可以根据 PCT 实施细则 49.6 的规定请求在相关指定局恢复权利。这将同样需要由指定局针对个案作出决定, 并且可能取决于有关专利局是适用适当注意还是非故意的标准。但是请注意, 有些专利局就该细则提交了不兼容通知(请参阅: www.wipo.int/pct/zh/texts/reservations/res_incomp.html)。

如果错过的期限涉及在国家阶段在指定局或选定局办理的业务, 也有可能根据有关国家法获得可能的救济(见 PCT 实施细则 82 之二.2; 作为此类国家/区域法的例子, 例如可以向欧洲专利局提出“进一步处理”请求(《欧洲专利公约》细则第 135 条))。就此, 请查阅《PCT 申请人指南》中相应的国家章节并咨询有关国家局以获取更多信息。

另请注意, 如果由于邮件服务异常而出现任何延迟提交文件或缴纳费用的情况, 请参考 PCT 实施细则 80.5(ii)、80.6 和 82.1。